

國立彰化高商 113 學年度教職員工生暨員生消費合作社社員運動大會趣味競賽實施辦法

一、宗旨：推展校園體育運動以增進教職員工生身心健康、鍛鍊強健體魄，培養勇敢進取之精神、凝聚團隊動力，達成身心健全、文武合一的教育目標。

二、組別：教職員工生消費合作社社員組及學生組。

(一) 教職員工組：教職員工、員生消費合作社社員、校友、來賓、家長

(二) 學 生 組：依年級分小組。

三、競賽辦法：

教職員工組

(一) 鯉躍龍門：

計時 3 分鐘。每隊派 12 人為一隊，每 4 人成一組圍成圓圈，將球放在圓圈中間，分成 3 組哨聲響起後第一棒圍成圈圈的 4 人從起點開始移動帶球走繞過角錐返回起點並將球拿給下一組，第二組安置好球後同樣於起點出發繞過角錐返回起點，過程中球不可以離開圈圈，亦不可用手觸碰。時間內完成最多組的隊伍獲勝。

(二)報名方式:各處室為單位或自行組隊參賽填報 [google 表單](#)

示範操作



教師報名



學生組：

(一) 飛躍青春：

計時 3 分鐘。每班派 11 人組一隊參賽(含 2 名甩繩，男女不拘)，累計全體跳過次數(踩繩則該次不計)的隊伍獲勝。

(二) 鯉躍龍門：(同教師組)

(三)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https://w2.athletics.org.tw/chsctf2024/orgc.php>

(四) 趣味競賽錦標計分：

各項取前六名 以七、五、四、三、二、一計分。

四、獎勵：各組取六名頒發獎狀、獎品，以資鼓勵。

五、本辦法經籌備委員會通過後陳校長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